表 A.1　地方标准编制说明

<table>
<tr><td>标准名称</td><td colspan="5">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分色通则</td></tr>
<tr><td>任务来源</td><td colspan="5">关于下达 2021 年嘉兴市地方标准修订计划的函</td></tr>
<tr><td>起草单位</td><td colspan="5">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td></tr>
<tr><td>单位地址</td><td colspan="5">嘉兴市吉杨路 921 号</td></tr>
<tr><td>参与单位</td><td colspan="5">浙江省标准化研究院、桐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td></tr>
<tr><td colspan="6">标准起草人</td></tr>
<tr><td>序号</td><td>姓名</td><td>单位</td><td>职务</td><td>职称</td><td>电话</td></tr>
<tr><td>1</td><td>马云龙</td><td>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td><td>副局长</td><td></td><td>13867385997</td></tr>
<tr><td>2</td><td>刘增</td><td>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td><td>总工程师</td><td></td><td>13605733881</td></tr>
<tr><td>3</td><td>黄健民</td><td>浙江省标准化研究院</td><td>主任</td><td></td><td>13857142532</td></tr>
<tr><td>4</td><td>毛海雁</td><td>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td><td>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副处长</td><td></td><td>15825720518</td></tr>
<tr><td>5</td><td>安然</td><td>浙江省标准化研究院</td><td></td><td>助理工程师</td><td>17826829841</td></tr>
<tr><td>6</td><td>郑铃</td><td>浙江省标准化研究院</td><td></td><td>高级工程师</td><td>13777394939</td></tr>
</table>

7	楼诗峥	桐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3819315219
8	徐如珍	浙江省标准化研究院			15068740179

编制情况

1.修订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及背景

“产品分级、企业分类、区域分色”是浙江省首创的产品质量安全“三分”监管机制，也是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自2019年以来重点推动的一项工作，此前已在嘉兴、台州椒江和杭州临平开展了相关产品分类分级监管试点。主要工作方法是选取当地产业相对集中、直接关系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行业，采取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和按类分级、依级监管的原则，制定分类分级管理规则，对生产企业质量信用情况进行分类，并采取差异化的分级监管措施，从重审批转向重事中事后监管，通过更加精准、更加有效的监管，倒逼生产企业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倒逼行业优化升级。

2020年以来，嘉兴市局着力构建产品质量“三分”监管机制，通过数据集成、云计算、智能分析研判，在重点产品质量监管领域实现了“整体智治”，建成了产品质量“三分”监管数据监测和指挥平台，对全市3289家企业271种产品有效实施“三分”监管，确保全市产品质量管得严、管得密、管得准。2020年12月7至8日，全省产品质量分级分类监管暨智慧监管工作现场会在嘉兴召开，嘉兴市局以互联网大数据为支撑，集聚产品质量监管资源，构建重点产品质量分级分类分色监管机制及智慧监管系统建设的做法在现场会上作了经验介绍。经过一年多的实践，嘉兴产品质量“三分”监管已走在全省乃至全国前列，分别获得了省局、市政府领导5次批示肯定，获评2020年全省市场监管系统改革创新案例。

目前，嘉兴市所有产品质量监管事项、数据运营、移动检查均通过智慧监管平台实现，实施“监管重点摘选-监管类别判定-任务智能下达-钉钉检查反馈-复查整改落实”智能监管闭环；建立了产品质量安全“三分”标准化监管体系，牢牢掌握产品质量安全数字化监管体系的话语权；实践产品质量安全健康码赋码、亮码、依码监管，实现嘉兴市区域内重点产品质量监管“全数据流转、全业务协同、全流程覆盖、全过程监督、全要素掌握”。

与此同时，为推进浙江省产品质量全流程监管“一件事”改革，创新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制，2022 年 2 月 18 日，浙江省市场监管局制定并发布了《浙江省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指引》，在嘉兴的工作经验基础上进一步提取和完善了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模式，根据产品及生产企业质量风险程度，按照原则对产品分级、企业分类，并应用分级分类结果对生产企业采取差异化监管措施，从而提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精准性、有效性。

基于这样的背景，嘉兴市局为了更好的促进产品质量智慧化监管工作，适应新形势和工作中的新要求，提出修订《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分色通则》标准内容，在原有的基础上进一步探索产品分级、企业分类、区域分色规则，有助于进一步加强涉及公共安全、人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的重点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实施差异化的监管措施，强化精准施策、精准管控，提高监管效能，督促企业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做好改革创新的探索者，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服务者。

2.修订过程简介

① 组建标准修订工作组

2021 年 9 月，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首次明确本标准的修订，并联合嘉兴标准化促进中心、浙江省方大标准信息有限公司、嘉兴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等单位相关工作人

员，组建了标准修订工作组，讨论并确定了标准的修订工作计划。

② **开展标准调研**

2021 年 10 月，标准修订工作组与调研点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分管领导、科室负责人、相关条线工作人员等其他涉及产品质量安全数字化“三分”监管工作的人员座谈，对产品质量安全数字化“三分”监管工作实施开展情况、产品质量安全数字化“三分”监管平台运行情况进行调研，并收集相关资料。

2022 年 2 月 18 日，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浙江省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指引的通知》，标准修订组依据指引要求讨论标准修改内容。

③ **标准稿的修订**

2022 年 8 月，标准修订工作组修改标准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初稿。

2022 年 9 月 14 日，标准修订工作组对标准征求意见稿初稿进行内部研讨，经修改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二稿。

2022 年 9 月 15 日，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

2022 年 9 月 X 日，在嘉兴市范围内进行征求意见。

④ **标准评审**

⑤ **标准报批**

3. 修订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关系，特别是与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① **制定标准的原则和依据**

本标准修订过程中遵循下列原则:

1）导向性原则:标准内容在符合全省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要求下，

结合嘉兴市产品质量安全“三分”监管工作经验，对全市产品质量监管工作起到正确的引导作用，使其朝标准化、规范化方向发展，确保在标准化的作用下能够有效满足产品质量监管工作的新需求。

2）完整性原则:标准内容需全面考虑、系统反映产品分级、企业分类、区域分色所依据的相关因素和内容。

3)协调性原则:标准的内容与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之间必须互相衔接，协调一致，不互相矛盾。

4）简明性原则:标准的内容要简洁明了，层次要合理清晰，语词要精炼准确，条目要尽量少而精。

本标准为首次修订，以科学、客观、合理、适用为原则，根据嘉兴市产品质量安全“三分”监管工作经验和最新要求，在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前提下，充分考虑当前全省及嘉兴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实际和趋势，依据国家、浙江省、嘉兴市有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文件，对产品分类、企业分级、区域分色及管理手段等内容进行修订完善，推出一个内容详细、切实可行的标准，通过落实本标准为市场监管部门提供工作指南。

② 国内外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

目前，还没有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也没有浙江省地方标准，本标准在修订过程中，遵循和参照了以下相关政策文件。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浙江省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指引的通知》

嘉市监〔2020〕40号《关于加强全市重点产品质量安全“三分”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

③ 主要参考文献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浙江省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监管工

作指引的通知》

嘉市监〔2020〕40号《关于加强全市重点产品质量安全“三分”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

4. 主要条款的说明，主要技术指标、参数、试验验证的论述

1、分级分类分色规则

（1）产品分级

本章节依据《浙江省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指引》提出了产品分级的评估内容和具体分级内容。与DB3304/T 055—2020版标准相比，产品等级划分由分为“高风险产品、中风险产品、低风险产品”调整为“一级风险产品、二级风险产品和三级风险产品”，并相应调整了一、二、三级风险产品的主要特征。

（2）企业分类

本章节依据《浙江省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指引》提出了企业分类的评估内容和具体分类内容。与DB3304/T 055—2020版标准相比，由原来“主要从企业基本要素、信誉要素、风险要素进行量化评估，将企业分为AA、A、B、C四个类别”调整为“根据企业履行产品质量主体责任状况及质量违法情况，将生产企业分为两个类别：高风险企业和低风险企业”，不再采取量化评估的方式，并进一步明确了高风险企业和低风险企业的主要特征，更便于企业分类的实际操作。

（3）区域分色

本章节通过借鉴“五色管理”的经验做法，结合嘉兴市实际情况，主要对区域分色的具体规则进行明确。与DB3304/T 055—2020版标准相比，由采用红、黄、蓝、绿色标注形成“四色矢量图”调整为采用红、橙、黄、绿色标注形成“四色矢量图”进行区域分色动态管理。

2、分级分类管理界定

本章节依据《浙江省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指引》从管理范围、管理手段、企业分类等级动态调整几方面提出管理工作要求。

管理范围按照市级市场监管部门发布的本年度重点监管产品目录执行的要求不变。

与 DB3304/T 055—2020 版标准相比，管理手段不再“采用矩阵法对不同企业实施分级分类管理”，直接“根据产品分级、企业分类情况，采取加严监管、日常监管和信用监管等模式实行差异化监管”，并明确了抽查比例、增加了产品质量整治的相关要求。

企业分类等级动态调整的要求基本保持不变。

5. 标准中如果涉及专利，应有明确的知识产权说明

无

6.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的，说明采标程度，以及国内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无

7. 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8. 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实施日期等）

建议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各区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及工作人员，对本标准内容进行培训、宣传、和贯彻实施，提高并规范全市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分色监管工作水平。

9. 预期效果

通过本标准的修订和实施，将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分色规则进一步优化完善，推动产品质量的数字化监管更加地精准，做到有的放矢，引导全市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分色监管工作在全省范围内走在前列，全面提升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和市场监管效能。